

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5年度)

项目名称		2023年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项目							
主管部门		自治区财政厅、林业和草原局			实施单位	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	年度资金总额:		376.15485	264.352628	10	70.3%	7	
		其中:当年财政拨款		376.15485	264.352628	—	70.3%	—	
	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	—	
		其他资金				—		—	
年度 总体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完成草原生态修复3.5万亩				完成草原生态修复3.7万亩				
绩效 指标	一级 指标	二级 指标	三级 指标	年度 指标值 (A)	全年 实际值 (B)	分值	得分	得分 计算方法	偏差 原因分 析
	产出 指标 (40 分)	数量 指标 (10分)	完成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(万亩)	3.5	3.6	10	10	完成值达到 指标值,记满 分;未达到指 标值,按B/A	
		质量 指标 (10分)	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质量达标率(%)	≥90%	95%	5	5	1.若为定性指 标,则根据“ 三档”原则分 别按照指标值 的100-80% (含)、80- 50%(含)、 50-0%来记 分。	
			草原植被综合盖度提高百分比(%)	≥2%	3%	3	3	2.若为定量指 标,完成值达 到指标值,记 满分;未达到 指标值,按 B/A或A/B× 该 指标分值记分 。	
			优质牧草种类占比增加百分比(%)	≥5%	6%	2	2		
		时效 指标 (10分)	2024年12月底前各项目任务完成率	≥90%	106%	10	10		
	成本 指标 (10分)	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(元/亩)	535	502	10	10			
	效益 指标 (40 分)	经济 效益 指标(10 分)	是否带动农民增收,提高牧草产值	是	是	10	10	1.若为定性指 标,则根据“ 三档”原则分 别按照指标值 的100-80% (含)、80- 50%(含)、 50-0%来记 分。	
		社会 效益 指标(10 分)	增强群众草原保护意识	显著	显著	10	10	2.若为定量指 标,完成值达 到指标值,记 满分;未达到 指标值,按 B/A或A/B× 该 指标分值记分 。	
		生态 效益 指标(10 分)	草原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	显著	显著	10	10		
可持 续 影响 指标 (10分)		草原生态系统功能改善可持续	是	是	10	10			
满意 度 指 标 (10 分)	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(10 分)	群众满意度	≥90%	92%	10	10	同效益指标得 分计算方式。		
总 分						100	97		

注:1.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
2.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: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合理确定分值。

3.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≥**),则得分计算方法:全年实际值(B)/年度指标值(A)×该指标分值;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≤**),则得分计算方法:年度指标值(A)/全年实际值(B)×该指标分值。

4.请在“未完成原因分析”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。

5.总分=绩效指标90分+资金执行情况10分,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。